

2024年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 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贯彻党中央关于河湖管理与保护领域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工作要求和市政府工作安排，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淄博市河湖管理委员会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具体做好河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检查考核等工作，协调成员部门、单位落实河湖长制工作任务，指导下级河湖长制办事机构开展工作。

（二）承担流域水利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编制及评估等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全市河湖岸线管理、保护和综合利用、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水系连通、河道采砂监督管理的技术服务保障工作。

（三）承担全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技术保障，承担全市水利工程建设标准化制定工作，受委托承担重要水利工程建设，履行项目法人相关职责，承担骨干河道重点水利项目和跨区县重要水利工程的前期技术支撑工作，承担水利工程项目稽察的技术支撑工作。

（四）负责孝妇河、小清河流域综合管理工作，承担小清河、孝妇河、范阳河干流涉河事项的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孝妇河、范阳河干流沿河区、县工程管理的检查评价工作，承担小清河淄博段市管水闸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承担堤防工程管理的技术指导工作。

（五）承担全市河湖信息化重大项目的技术支撑工作，做好相关信息系统及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维护工作。

（六）承担中心城区水系生态用水总体调度，协调调度孝妇河、范阳河上下游拦蓄水及引水工程，实施调水统一管理，开展常态化生态调水。

（七）承担孝妇河湿地公园的运行管理和公园可利用资源的开发、利用，承担园区规划、改造提升工作，承担孝妇河湿地公园保护、利用、科普、教育、宣传等公益性服务工作。

(八) 承担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九) 完成市水利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淄博市水利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一) 综合科

(二) 组织人事科

(三) 资产管理科

(四) 考核推进科

(五) 河湖管理科

(六) 规划建设科

(七) 质量安全科

(八) 智慧河湖科

(九) 调水科

(十) 公园管理科

(十一) 孝妇河流域科

(十二) 小清河流域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889.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89.1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8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58.9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4,214.57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6.0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89.14	本年支出合计	4,469.1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79.96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469.10	支出总计	4,469.1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4,469.10	3,889.14	3,889.14									579.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8	119.58	119.5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8	119.58	119.58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5	28.05	28.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3	91.53	91.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3	58.93	58.9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3	58.93	58.93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93	58.93	58.93										
213			农林水支出	4,214.57	3,634.61	3,634.61									579.96	
	03		水利	4,214.57	3,634.61	3,634.61									579.96	
		05	水利工程建设	1,379.96	800.00	800.00									579.96	
		99	其他水利支出	2,834.61	2,834.61	2,834.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2	76.02	76.02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2	76.02	76.02										
		01	住房公积金	76.02	76.02	76.02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4,469.10	1,025.14	3,443.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8	119.5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8	119.58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5	28.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3	91.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3	58.9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3	58.93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93	58.93		
213			农林水支出	4,214.57	770.61	3,443.96	
	03		水利	4,214.57	770.61	3,443.96	
		05	水利工程建设	1,379.96		1,379.96	
		99	其他水利支出	2,834.61	770.61	2,06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2	76.02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2	76.02		
		01	住房公积金	76.02	76.0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89.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8	119.58		
		八、卫生健康支出	58.93	58.93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3,634.61	3,634.61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6.02	76.0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889.1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889.14	3,889.1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889.14	支 出 总 计	3,889.14	3,889.1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889.14	1,025.14	928.30	96.84	2,86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8	119.58	119.5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8	119.58	119.58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5	28.05	28.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3	91.53	91.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3	58.93	58.9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3	58.93	58.93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93	58.93	58.93		
213			农林水支出	3,634.61	770.61	673.77	96.84	2,864.00
	03		水利	3,634.61	770.61	673.77	96.84	2,864.00
		05	水利工程建设	800.00				800.00
		99	其他水利支出	2,834.61	770.61	673.77	96.84	2,06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2	76.02	76.02		
	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2	76.02	76.02		
		01	住房公积金	76.02	76.02	76.0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025.14	928.30	96.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896.75	896.75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84.07	484.07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2	12.72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4	18.94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38	149.3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1.53	91.5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6	41.7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7	17.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16	5.1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6.02	7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6.84		96.84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		10.6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1.44
302	08	取暖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		4.06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		1.05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5		13.0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55		2.50		2.50	1.05	3.55		2.50		2.50	1.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25.14	1,025.14	1,025.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896.75	896.75	896.75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84.07	484.07	484.07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2	12.72	12.72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4	18.94	18.94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38	149.38	149.3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1.53	91.53	91.5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6	41.76	41.7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7	17.17	17.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16	5.16	5.1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6.02	76.02	7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6.84	96.84	96.84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	10.60	10.6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1.44	1.44						
302	08	取暖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	4.06	4.06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	1.05	1.05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5	13.05	13.05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443.96	2,864.00	2,864.00				579.96		
胜利河入清闸除险加固工程	特定目标类	800.00	800.00	800.00						
河湖运行管理保障项目	其他运转类	69.00	69.00	69.00						
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特定目标类	579.96						579.96		
孝妇河湿地公园日常运行管理保障项目	特定目标类	22.00	22.00	22.00						
重点水利工程及生态调水运行保障项目	特定目标类	460.00	460.00	460.00						
市河湖中心聘用人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1,513.00	1,513.00	1,513.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602.90	602.90	602.90					
213			农林水支出	602.90	602.90	602.90					
	03		水利	602.90	602.90	602.90					
		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00	400.00	400.00					
		99	其他水利支出	202.90	202.90	202.90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4,469.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89.14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579.96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4,469.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5.14万元，项目支出3,443.96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4,469.10万元，比上年增加83.51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83.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496.45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增加579.96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83.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9.45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22.96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减少了退休人员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金和年度绩效考核奖；二是压减了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预算；三是增加了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项目支出预算。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3.55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1.05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92.94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8.07万元，增长9.51%。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602.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0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2.3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6个，预算资金3443.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864.00万元。拟对重点水利工程尾款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96.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96.1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河湖运行管理保障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胜利河入清闸除险加固工程			
主管部门	淄博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对胜利河入清闸扩孔、闸室结构加固,更换或维修机电设备等措施,消除工程安全隐患,进一步提升防洪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胜利河入清闸除险加固工程总额	≤800万元
			建筑工程	≤400万元
			独立费用	≤4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桥头堡座数	=1座
			拆除检修桥、交通桥座数	=2座
			加固水闸闸室座数	=4座
			更换启闭机设备数量	=4台
			更换水闸闸门数量	=4扇
			增设启闭机设备数量	=4台
			增设水闸闸门数量	=4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闸过流能力	=50年一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闸安全隐患发生率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胜利河防洪能力	持续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胜利河周边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河湖运行管理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9.00		
	其中:财政拨款	69.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组织协调市级河长巡河、对上级交办事项进行督导、进行河湖日常管护与暗访检查等工作,对数字河湖系统进行功能优化及数据共享,对市管水闸工程运行管理维护等,进一步夯实河湖长制工作基础,不断推进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推动河湖长制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河湖运行管理保障费总额	≤69万元
			河湖日常管护检查与暗访工作经费	≤35万元
			市管水闸工程运行管理与维护费	≤25万元
			数字河湖系统功能优化、数据共享、系统维护与安全防护费	≤8.5万元
			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稽查费	≤0.5万元
			车辆租赁标准	≤0.1万元/天/辆
			水闸设施检修保养标准	≤0.016万元/工日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日常管护检查与暗访次数	≥48次
			市管水闸设施检修保养工日	≥15工日/月
			数字河湖系统功能开发及优化项数	≥6项
			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稽查次数	≥12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河湖日常管护检查与暗访问题整改率	≥95%
			市管水闸设施检修保养合格率	≥95%
			数字河湖系统巡检问题处理率	=100%
			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稽查问题整改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河湖日常管护检查及时率	≥95%
			市管水闸设施检修保养及时率	≥95%
			数字河湖系统巡检问题处理及时率	=100%
			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稽查问题整改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河湖日常管护检查及水利工程质量安全问题整改率	≥9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美丽幸福河湖达标条数	=188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河湖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河湖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79.96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79.96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金家堰节制闸上下游护砌工程、金家堰节制闸部分管理设施建设、杏花河交通桥工程建设和金家堰节制闸生产生活设施建设等任务, 实现规范化运行管理水平, 保障小清河防洪安全、供水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小清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总额	≤579.96万元
			金家堰节制闸上下游护砌工程费	≤63.29万元
			金家堰节制闸防汛仓库、餐厅等设施建设费	≤87.7万元
			杏花河交通桥工程建设费	≤400万元
			金家堰节制闸办公、厨房、宿舍用品购置费	≤28.97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游左岸护砌长度	=125m
			上游右岸护砌长度	=175m
			下游左岸护砌长度	=180m
			下游右岸护砌长度	=450m
			新建餐厅面积	=164.4m ²
			新建防汛仓库面积	=60.5m ²
			新建交通桥座数	=1座
			购置办公、厨房、宿舍用品件数	≥210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上下游护砌工程质量合格率	≥95%
			防汛仓库、餐厅等管理设施建设质量合格率	≥95%
			新建交通桥质量合格率	≥95%
			购置办公、厨房、宿舍用品质量合格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护砌工程、防汛仓库餐厅建设、交通桥建设工期完成及时率	≥95%
			办公、厨房、宿舍用品购置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金家堰节制闸上下游堤防洪涝灾害发生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小清河防洪标准	=50年一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保障小清河防洪安全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清河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孝妇河湿地公园日常运行管理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00		
	其中:财政拨款	22.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公园用水用电,保证孝妇河湿地公园日常运行管理,全力打造“有品质、有活力、有温度”的孝妇河湿地公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孝妇河湿地公园日常运行管理保障项目经费	≤22万元
			孝妇河湿地公园水费	≤7万元
			孝妇河湿地公园电费	≤15万元
			公园水费单价	=3.85元/立方米
			公园电费单价	=0.782元/千瓦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用水量	≤18182立方米
			公园用电量	≤191816千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水电费缴纳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水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游园人数增加量	≥2万人次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园容园貌品质	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园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重点水利工程及生态调水运行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60.00		
	其中:财政拨款	46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支付重点水利工程欠款,全力推进工程收尾工作,确保该工程顺利通过省级竣工验收;通过开展中心城区景观水系水资源科学合理调配水源、非汛期实施小流量生态调水等工作,解决主城区生态用水问题,改善中心城区河湖缺水、水质不稳定的现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重点水利工程及生态调水运行保障项目总额	≤460万元
			本次支付重点水利工程欠款	≤370万元
			中心城区生态调水运行保障费	≤50万元
			公园电费	≤40万元
			生态调水水质检测单价	≤824元/点位/次
			公园电费单价	=0.782元/千瓦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次支付重点水利工程欠款涉及企业数量	≥5个
			生态调水水质检测点位	=28点位
			生态调水水质检测频次	=24次
			公园每月用电量	≤25万千瓦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本次支付重点水利工程欠款完成率	=100%
			生态调水水质检测合格率	≥95%
			公园电费缴纳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本次支付重点水利工程欠款及时率	≥95%
			生态调水水质检测及时率	≥95%
			公园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约比率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调水水质达标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有效维护政府部门公信力	有效维护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款企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河湖中心聘用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淄博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513.00		
	其中:财政拨款	1,513.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聘用保安保洁人员、绿化养护和维修管理人员等,保障孝妇河湿地公园和办公区域秩序和卫生整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聘用人员工资支出总额	≤1513万元
			公园绿化养护人员工资支出金额	≤1243.2万元
			公园维修管理人员工资支出金额	≤165万元
			公园保洁人员工资支出金额	≤82.8万元
			办公楼保安人员工资支出金额	≤9万元
			办公楼保洁人员工资支出金额	≤6.04万元
			办公楼维修人员工资支出金额	≤6.96万元
			公园绿化养护人员工资支出标准	≤3700元/月/人
			公园维修管理人员工资支出标准	≤5500元/月/人
			公园保洁人员工资支出标准	≤3000元/月/人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办公楼保安人员工资支出标准	≤2500元/月/人
			办公楼保洁人员工资支出标准	≤2520元/月/人
			办公楼维修人员工资支出标准	≤5800元/月/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聘用绿化养护人员数量	≥280人
			公园聘用维修管理人员数量	≥25人
			公园聘用保洁人员数量	≥23人
			办公楼聘用保安人员数量	≥3人
			办公楼聘用保洁人员数量	≥2人
			办公楼聘用维修人员数量	≥1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合规率	=100%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园管理工作专业化水平和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保障办公区域秩序和卫生整洁	保障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全面落实聘用人员工作待遇	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园人员满意度	=100%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